

甬证资管双季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终止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托管人：

甬证资管双季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成立。根据《甬证资管双季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管合同”）的约定，在本计划存续期持续 5 个工作日投资者少于 2 人的，应当终止。本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 日为开放期，截止 2023 年 10 月 20 日开放期结束，投资者少于 2 人，触发终止条件。本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终止。

根据资管合同相关约定，计划在发生终止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开始由管理人组织清算本计划资产，以及财产清算的有关事项。清算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由资产管理计划清算小组发布清算报告并在管理人网站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甬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3 日

